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4001

单位名称： 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柏乡县民政局主要负责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拟定和落实全县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定和落实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拟定和落实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组织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推进殡葬改革；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柏乡县民政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即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8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4.6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5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4.6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87.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87.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87.62	总计	62	4,787.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87.62	4,787.6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654.37	4,654.37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499.59	499.59					
2080201	行政运行	315.12	315.12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09	10.09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36.07	36.07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138.31	138.3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3.45	23.45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0.73	0.73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72	22.72					
20810	社会福利	920.79	920.79					
2081001	儿童福利	63.51	63.51					
2081002	老年福利	183.16	183.16					
2081004	殡葬	152.64	152.64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129.90	129.90					

2081006	养老服务	391.58	391.58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0.00	32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0.00	32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39.18	2,039.1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2.03	52.0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87.15	1,987.15					
20820	临时救助	44.32	44.3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6.41	36.4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91	7.9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05.93	805.9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5.93	805.9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2	1.1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9	0.4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3	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1	1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1	1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3	18.53					
22102	住房改革	18.53	18.53					

	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3	18.53					
229	其他支出	104.62	104.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4.62	104.6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2.80	102.8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1.82	1.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87.62	368.33	4,419.3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654.37	339.69	4,314.68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499.59	315.12	184.47			
2080201	行政运行	315.12	315.12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09		10.09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36.07		36.07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138.31		138.3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3.45	23.45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0.73	0.73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72	22.72				
20810	社会福利	920.79		920.79			
2081001	儿童福利	63.51		63.51			
2081002	老年福利	183.16		183.16			
2081004	殡葬	152.64		152.64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129.90		129.90			
2081006	养老服务	391.58		391.58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0.00		32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0.00		32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39.18		2,039.1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2.03		52.0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87.15		1,987.15			
20820	临时救助	44.32		44.3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6.41		36.4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91		7.9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05.93		805.9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5.93		805.9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2	1.12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9	0.4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3	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1	1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1	1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3	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3	1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3	18.53				
229	其他支出	104.62		104.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4.62		104.6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2.80		102.8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1.82		1.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8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4.6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54.37	4,65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1	10.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53	1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4.62		104.6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87.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87.62	4,683.01	104.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87.62	总计	64	4,787.62	4,683.01	104.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83.01	368.33	4,314.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4.37	339.69	4,314.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99.59	315.12	184.47
208020 1	行政运行	315.12	315.12	
20802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08020 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6.07		36.07
208029 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8.31		138.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5	23.45	
208050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3	0.73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2	22.72	
20810	社会福利	920.79		920.79
208100 1	儿童福利	63.51		63.51
208100 2	老年福利	183.16		183.16
208100 4	殡葬	152.64		152.64
208100 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29.90		129.90
208100 6	养老服务	391.58		391.58
20811	残疾人事业	320.00		320.00
208110 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20.00		32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39.18		2,039.18
208190 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2.03		52.03

208190 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87.15		1,987.15
20820	临时救助	44.32		44.32
208200 1	临时救助支出	36.41		36.41
208200 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91		7.9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05.93		805.93
208210 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05.93		805.9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2	1.12	
208270 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9	0.49	
208270 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3	0.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1	1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10.11	1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3	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3	18.53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18.53	1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8.75	30201	办公费	4.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81	30202	印刷费	3.0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6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8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30211	差旅费	1.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4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7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0.99	公用经费合计				77.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4.62	104.62		104.62	
229	其他支出		104.62	104.62		104.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104.62	104.62		104.6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102.80	102.80		102.8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 公益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1.82	1.82		1.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 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柏乡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787.6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645.07万元，下降11.87%，主要原因是老年养护院建设完工，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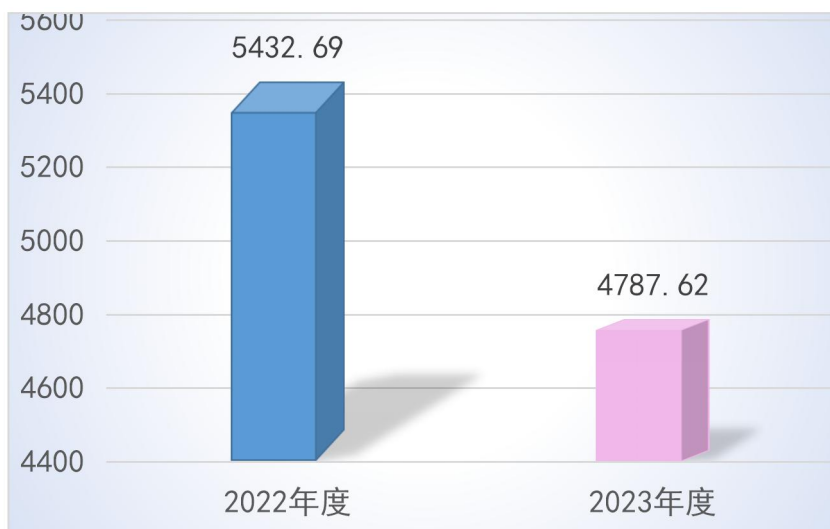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787.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87.6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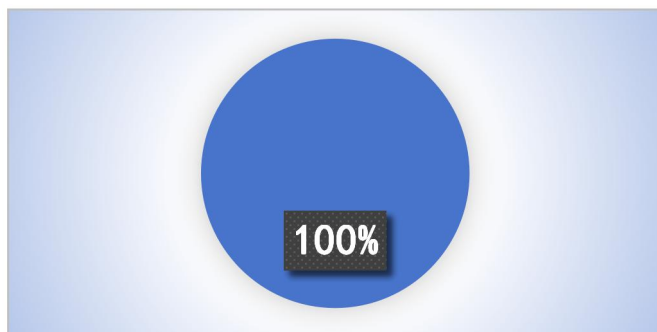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单位：百分比）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787.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8.33万元，占7.69%；项目支出4,419.30万元，占9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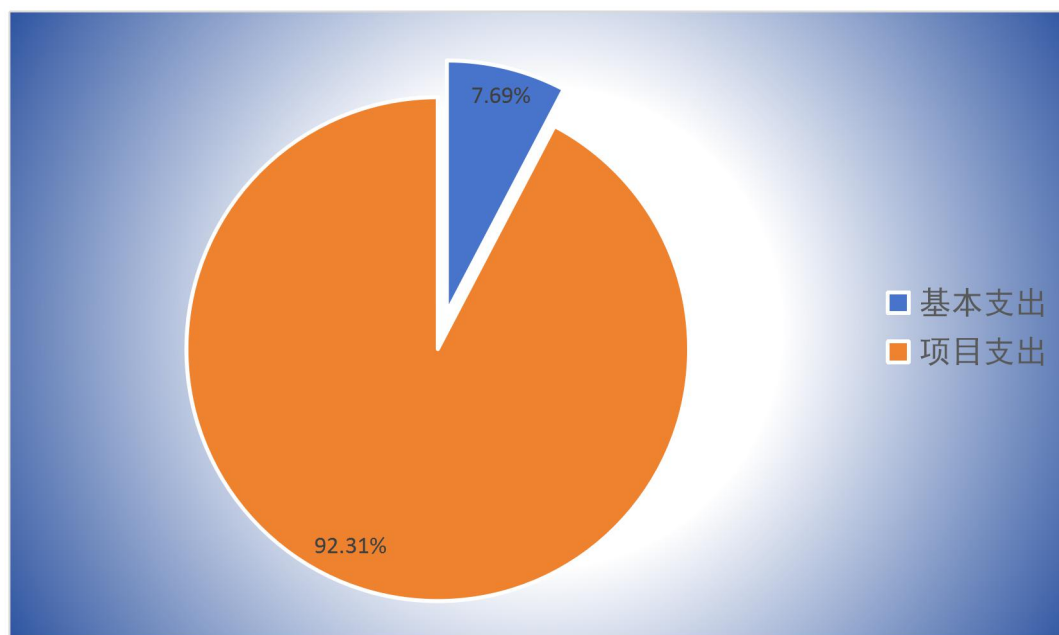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构成 (按支出性质 单位: 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87.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5.07 万元,降低 11.87%, 主要是老年养护院建设完工,项目支出减少; 本年支出 4,787.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5.07 万元,降低 11.87%, 主要是老年养护院建设完工,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83.00万元,比上年减少618.35万元, 主要是老年养护院建设完工,项目支出减少; 本年支出 4,683.00万元,比上年减少618.35万元,降低11.64%, 主要是老年养护院建设完工,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4.62万元，比上年减少26.72万元，降低20.34%，主要是城乡社区建设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104.62万元，比上年减少26.72万元，降低20.34%，主要是城乡社区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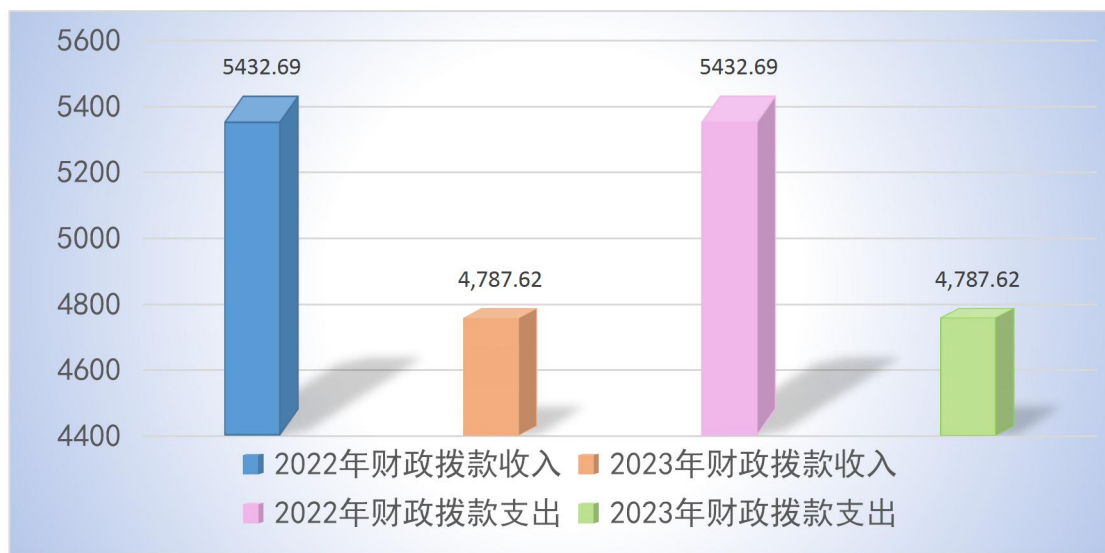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78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0%，比年初预算增加801.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提高标准救助资金支出增加；本年支出4,78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0%，比年初预算增加801.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提高标准救助资金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68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46%，比年初预算增加762.73万元，主要原因是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提高标准救助资金支出增加；本年支

出4,68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46%，比年初预算增加762.73万元，主要原因是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提高标准救助资金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52%，比年初预算增加38.62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增加；本年支出10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58.52%，比年初预算增加38.62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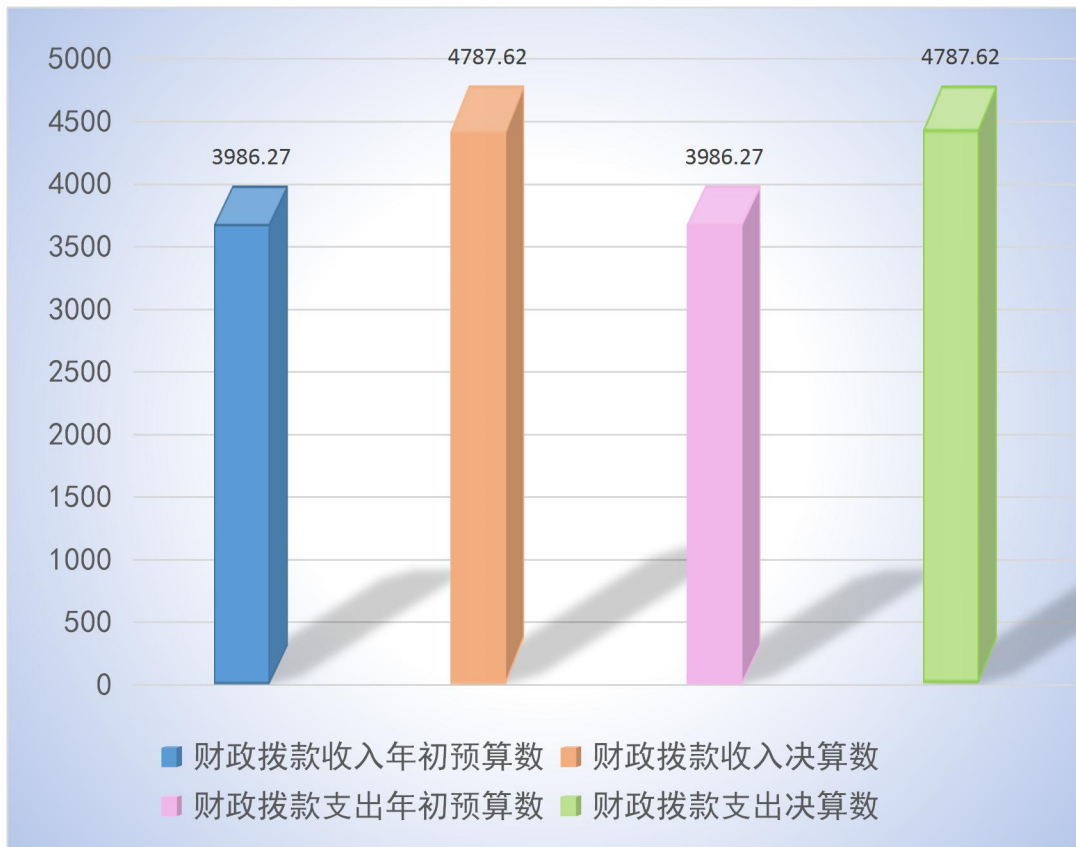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单位: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87.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54.37 万元，占 97.22%；卫生健康（类）支出 10.11 万元，占 0.21%；住房保障（类）支出 18.53 万元，占 0.39%；其他（类）支出 104.62 万元，占 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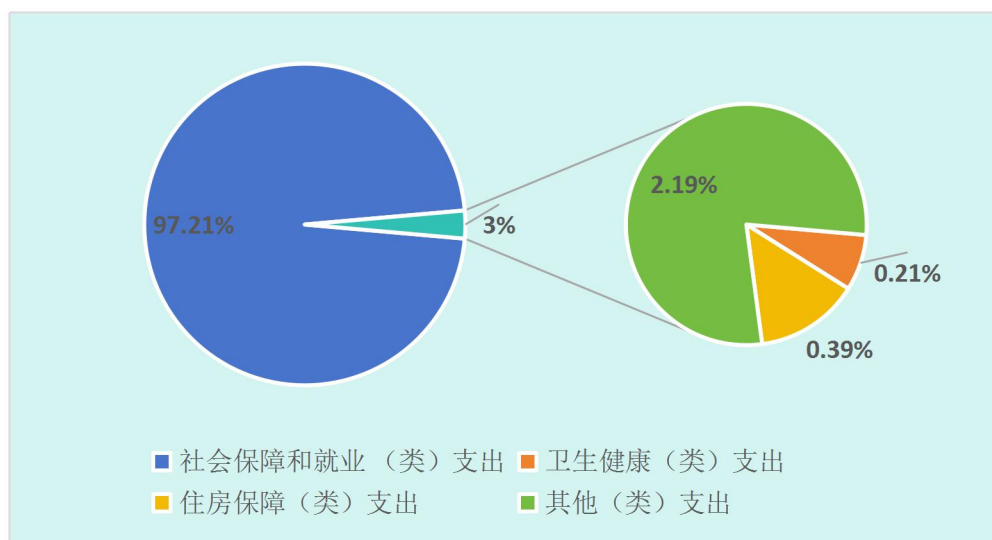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单位：百分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8.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0.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7.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

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支出减少 0.3 万元，减少 100%，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支出减少 0.3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公车老化不能使用，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度决算支出减少 0.3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34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54.81 万元，降低 76.72%。主要原因是老年养护院建设完工，相应资金支出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3.6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3.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3.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3.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4419.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孤儿助学等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4.6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3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养老体系建设等 3 个重点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61.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1.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开展，贯穿整个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始终。实施过程中，依法认真做好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内部管理，按照规定标准准时拨付各类专项资金。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及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69.89万元，执行数为3269.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完成了全县城乡低保3715人、特困人员供养953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39人、残疾人两项补贴3233人及流浪乞讨、临时救助的救助工作，未发现问题。

（2）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5.04万元，执行数为155.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一是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项目顺利完成；二是社区日间照料服务站工作正常开展；三是低保家庭中高龄失能老人生活补贴发放工作完成。未发现问题。

（3）城乡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社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6.07万元，执行数为36.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龙华镇营儿社区建设工作。未发行问题。

2023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柏乡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柏乡县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69.89	到位数	3269.89	执行数	3269.8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269.89	其中：财政资金	3269.89	其中：财政资金	3269.8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保障全城乡低收入人口的基本生活，提升生活水平 2、动态调整困难群众保障标准，确保不受疫情等影响			1、全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并有所提升 2、城乡低保补贴标准得到提升			1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单	自	得

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指标					值	项	评	分		
					符	值	单	标	得	依		
					号		位	完	分	据		
							(成		及		
							文	况		佐		
							字			证		
							描			材		
							述)			料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5				应保尽保	3715人	完成	5		
		特困供养人数	5				应保尽保	953人	完成	5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保障人数	5				应保尽保	39	完成	5		
			残疾人两项人数				应保尽保	3233	完成	5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5	%	90			90	完成	5		
		求助对象救助率	5	%	90			95	完成	5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5	%	100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5	%	100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5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完成	5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5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完成	5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5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完成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15				有所提升	得到提升	完成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15			进一步完善	得到完善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按政策执行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023 年度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柏乡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柏乡县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5.04	到位数	155.04	执行数	155.0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4	其中：财政资金	155.04	其中：财政资金	155.0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按时完成高龄困难群众失能老人生活困难资金			1、按时完成高龄困难群众失能老人生活困难资金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资金	10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高龄困难群众及失能老人生活救助金情况。	10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每张床位补助费用	10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完善相关政策依据	10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0					完成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相关政策	10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10	≥	82%	≥82%	≥82%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023 年度社区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柏乡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正元寺社区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柏乡县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7		到位数	36.07	执行数	36.0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7		其中：财政资金	36.07	其中：财政资金	36.0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龙华镇营儿社区建设工作				已建设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	号	值				
	产出指标 (50)	数量 指标	服务设 施数量	12.5			社区建设	10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项目入库率	12.5			完成存档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到时的率	12.5			及时拨付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标准	12.5			补贴36.07万元	100%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务设施覆盖率	15			达到覆盖率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服务期限	15			服务期限1年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财政绩效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

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